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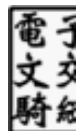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7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魏閔慈

電話：22289111+54905

電子信箱：mingwei02@taichung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中市烏日區旭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課字第11301030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市數位學生證綁定交通乘車優惠功能之注意事項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交通局113年11月19日中市交公捷管字第113006915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配合本市交通乘車優惠「一人限綁一卡」之規定，如同意綁定交通乘車優惠於數位學生證，該優惠將轉移至數位學生證，學生嗣後須使用該證搭乘本市大眾運輸工具，以享有相關優惠。另數位學生證身分效期設定至畢業當年度之10月31日，超過此身分效期，卡片即自動轉換為一般悠遊卡，亦不具有本市交通乘車優惠。請貴校務必向學生及家長加強宣導上述事項，以維護學生乘車權益。
- 三、如有數位學生證使用相關問題，請撥打本市數位學生證客服專線(04)37007707，或登入本市數位學生證雲端卡務系統(網址：<https://stcard.tc.edu.tw/>)進行查詢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(臺中市立啟明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特殊教育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除外)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臺中市私立新民

教務處 收文:113/11/20



1130005863

無附件



高級中學、宜寧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宜寧高級中學、嘉陽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嘉陽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明道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弘文高級中學除外)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、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磊川華德福實驗教育學校、臺中市私立華德福大地實驗教育學校

副本：本局課程教學科



裝

訂

線

